

安徽国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 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深圳证券交易所 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国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或“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向施克炜等 10 名交易对方购买其合计持有的太湖金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张科技”或“标的公司”）46,263,796 股股份（占金张科技库存股注销后总股本比例为 58.33%），并向包括合肥市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在内的不超过 35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深圳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于 2026 年 10 月 29 日召开 2026 年第 17 次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议会议，对本次交易的申请进行了审议。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 2026 年第 17 次审议会议结果公告》，本次会议的审议结果为：本次交易符合重组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本次交易尚需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的批复后方可实施。本次交易能否取得同意注册的批复以及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继续推进相关工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

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国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30 日